

淮滨县第二人民医院

东芝 CT 球管合同

甲 方：淮滨县第二人民医院

地 址：淮滨县南大街

乙 方：北京天勤安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205 号

淮滨县第二人民医院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对院区东芝 64 排 CT 维修项目(项目名称：淮滨县第二人民医院 64 排 CT 球管采购项目)进行挂网招标，确定(北京天勤安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成交单位，双方就本项目达成以下合同。

(一) 被保设备、保修费用如下：

维保设备名称：东芝 AQ64

数 量：1

维修保修期限：三个月

备件 名称：东芝球管一支

(二) 价格及支付：

1. 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合同总标的额为 892000 元，大写：捌拾玖万贰仟元整

2. 付款方式：

甲方在设备维修结束验收后支付 892000 元，大写：捌拾玖万贰仟元整；

(三) 甲方义务：

1. 甲方在协议设备出现故障后，及时通知乙方。
2. 在协议设备维修保养期内，甲方不得邀请第三方单位对协议设备进行维修，否则乙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和责任。

(四) 乙方义务：

1. 乙方根据甲方协议设备出现故障的报修通知，乙方优先安排上门维修。乙方须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2. 乙方根据甲方合同设备情况制定设备维护计划，并报之于甲方。在没有甲方报修通知的情况下，乙方按维护保养计划，对甲方合同设备进行上门维护。



(五) 违约责任:

1. 如遭遇不可抗力事件, 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另一方, 并积极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供、需双方按照法律规定处理。

2. 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所述之“不可抗力”系指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

3. 如果乙方在本合同履行完毕之前破产或无清偿能力,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提出解除合同。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六)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供需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即生效。

2.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 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 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 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甲乙双方确认: 对本合同条款及后果均已知悉, 一致确认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重大误解、显失公平等任何可能导致合同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形。

4. 本合同的附件(如有)具有补充、解释或修改合同的作用, 对合同双方有约束力。其他事宜按报价单承诺执行。

(七) 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四份, 乙方二份, 甲方二份。

(八) 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甲方)	乙方(乙方)
单位名称: (章) 淮滨县第二人民医院	单位名称: (章) 北京天勤安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话: 13937021102	电话: 18911147402
签约代表: 王秋	签约代表: 王秋
2023 年 月 日	2023 年 月 日